

2009年3月25日上午11時55分

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環境局局長講稿

主席：

我很高興出席今日財務委員會的特別會議，向各位簡介 2009-10 年度財政預算中有關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開支。

2. 在 2009-10 財政年度，環境局及轄下部門在其政策範疇下獲撥款約 86 億元，較去年的修訂預算淨增加約 20 億元，增幅為 30.3%。

3. 在 86 億元的撥款中，經營開支約為 64 億元，較去年的修訂預算淨增加 14 億元，增幅為 28.7%。撥款的增加，主要是因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為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的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因而需要增加現金流量。此外，我們估計由大型基建計劃所產生的公眾填料數量將會增加，因此土木工程拓展署也獲額外撥款，以處理新增的公眾填料。在職位數目方面，環境局和環境保護署在 2009-10 年度會將合共增加 22 個職位。

4. 至於非經營開支方面，2009-10 年度的撥款約為 22 億元，較去年的修訂預算淨增加 6 億元，增幅為 35.1%。增加非經營開支，主要是為了開展新工程項目及應付部分基本工

程計劃所需的現金流。此外，機電工程署也獲額外撥款，以落實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計劃。

5. 以下我會概述環境局及環保署在來年的重點工作。

### 改善空氣質素

6. 改善空氣質素是特區政府的施政重點，亦是市民非常關心的環保範疇。我們會繼續推行各項措施，控制主要污染源的排放。

7. 發電廠一直是本港最大的排放者。在控制發電廠排放方面，除了通過指明工序牌照逐步收緊各間發電廠的排放總量上限外，我必須多謝立法會於去年順利通過《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有關的《指明牌照分配排放限額技術備忘錄》已在 2008 年 12 月起生效，訂明發電行業在 2010 年和以後的排放總量上限，以及各間發電廠獲分配的限額，以確保減排目標能以適時和具透明度的方式順利落實。

8. 為進一步提升燃油質素以減少車輛廢氣排放，我們繼續就歐盟 V 期車用柴油提供免稅優惠。同時，我們繼續一筆過資助歐盟前期和 I 期柴油商業車輛的車主換車，並且寬減環保私家車和商用車輛的首次登記稅。此外，我們正著手草擬強制停車熄匙的條例草案，務求能夠在今個立法年度內向立法會提交有關草案，盡快實施這項管制。

9. 我們亦正積極研究渡輪使用超低硫柴油的可行性，以及引入措施管制貨櫃碼頭和機場內流動機械的排放。至於檢

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顧問已就其研究所得出的初步結果，諮詢立法會和舉行公眾諮詢會，以制定最終建議。當收到顧問的報告後，我們會進行廣泛的諮詢活動，收集公眾對建議新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各項減排措施的意見，以決定未來的路向。

### 加強跨境環保合作

10. 環境污染無分邊界，因此粵港兩地一直在環境合作方面合作無間，並有顯著的合作成果。兩地政府亦會繼續緊密合作，執行《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務求於2010年達致共同訂定的減排目標；並會協力推動為期5年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幫助珠三角港資企業節能減排，從而改善區域空氣質素。

11. 粵港兩地將在過往環保合作的基礎上，進一步深化合作，並聯同澳門，共同打造一個以環保、可持續發展為基礎的「綠色大珠三角地區優質生活圈」，重點是將大珠三角地區建設成一個低碳、高科技、低污染的優質生活城市群；並會探討開拓新領域；包括共同推動清潔及再生能源研發及應用；促進循環經濟產業；提高區域清潔生產及環保水平，推動港資企業在省內升級轉型；並探討空氣聯防聯治，制訂持續改善珠三角地區空氣質素的減排方案；以提升珠三角區域整體的競爭力，進一步改善粵港居民的生活質素。

## 固體廢物管理

12. 在廢物回收方面，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已漸見成效，目前已約有 123 萬個住戶參與計劃，涵蓋約 53%的人口。家居廢物回收率已由 2004 年的 14%大幅提升至 2007 年的 23%，而 2008 年的家居廢物棄置量較 2005 年政策大綱推出時累計減少了一成，成績令人鼓舞。在工商樓宇方面，截至 2008 年 12 月底，共有 442 幢樓宇申請參加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其中 389 幢已通過評估，獲發證書嘉許。在此我必須多謝立法會於去年通過修訂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方便進行廢物源頭分類。

13. 我想再次多謝立法會於去年順利通過《產品環保責任條例》，提供了法律基礎，以實施生產者責任計劃。立法會現正審議《產品環保責任（塑膠購物袋）規例》，若獲得通過，我們期望在今年中正式實施塑膠購物袋生產者責任計劃。我們亦正研究為電器及電子產品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期望在本年第三季進行諮詢。同時，環保署會繼續推動和支持業界的自願性生產者責任計劃，並與社會各界緊密合作，推廣及深化廢物分類、回收和循環再造。

14. 在推行各項減廢措施之餘，無可避免地將仍有大量廢物需要妥善處理，因此我們計劃興建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採用先進的焚化技術大幅縮減都市固體廢物的體積。首階段的設施每日會處理約 3,000 公噸廢物，並正就初步揀選的兩個興建地點(屯門曾咀及石鼓洲)進行詳細的工程和環評研究，預計會在 2010 年完成有關研究並確定最終選址。

15. 此外，我們將會在大嶼山小蠔灣興建第一期每日處理量為 200 公噸的有機廢物處理設施，以處理已在源頭分類的工商業有機廢物。我們亦計劃在屯門興建一所採用最先進高溫焚燒技術的污泥處理設施，每日處理量為 2,000 公噸。我們將就污泥處理設施的撥款申請，尋求立法會的支持。若進展順利，設施可望於 2012 年底開始運作。

16. 香港現有的三個堆填區將於 2010 年代初期至中期逐一飽和，因此有迫切需要擴展三個現有堆填區。我想重申堆填區的運作符合非常嚴格的國際標準，並不會對環境及公眾健康構成不良影響，但我亦理解地區團體對擴展計劃的關注。環保署在三個堆填區擴展計劃的環境評估程序中會與有關區議員、鄉事委員會委員、屋邨及鄉村團體代表等維持密切聯繫，落實「公眾持續參與」，並會將具體意見及關注事項納入環境評估範圍。對於地區人士的意見及訴求，我們持著務實開放的態度，希望繼續透過積極溝通，尋求及早日達致雙方皆可接受的方案。

### 淨化海港計劃

17. 爲了進一步改善維港水質，我們現正分兩階段積極落實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目標是在 2014 年完成第二期甲工程。爲能及早重開荃灣區泳灘，我們現已在進行第二期甲的消毒設施，有關工程估計可按計劃在 2009 年 10 月完成。不過，若上述的污泥處理設施未能配合在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投產前落成，則第二期甲設施的運作或需延遲。此外，我

們亦預計於今年稍後時間可以向財委會申請撥款興建第二期甲工程的深層污水輸送隧道，並於年底或明年初動工。工程將創造約二千個職位，有助改善建造業界的就業情況。

### 應對氣候變化、加強能源效益及環保建築

18. 氣候變化是當前重要的環境議題。政府一直十分關注氣候變化所產生的影響，並已採取一系列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政府於去年展開了氣候變化顧問研究，務求在客觀科學的基礎上，尋求新的策略及措施，應對氣候變化，估計將可於今年年底完成研究工作。

19. 香港地方雖小，但有超過 40,000 幢建築物，而本港的電力消耗，89%與建築物有關。提升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故此能有效減少用電，有助改善空氣質素，緩減全球暖化問題。政府於去年就建築物進行碳審計推出指引，並同時開展「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推動社會各界進行碳審計及減排活動。現時已有接近 50 個機構率先成爲「碳審計·綠色機構」。

20. 在本年的財政預算案中，我們建議投放大量資源，在民間及政府內推動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政府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下分別預留了 1.5 億元及 3 億元，資助大廈業主進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綜合審計及能源效益項目。政府亦將會帶頭在政府建築物內推動環保及節能。我們不但在財政預算案中建議額外撥款 1 億 3000 萬元，用作進行提升政府大樓及公共設施的能源效益工程，亦將投放 4 億 5000 萬元，進行加強綠色及可持續環境的小型工程項目。

21. 此外，政府將發出內部通告，就新建及現有的政府樓宇在不同範疇的環保表現設定目標，包括 -

- 新建的主要政府樓宇，須致力達至國際或本地業界認可的建築環境表現評估系統的最高或次高標準；
- 主要新建政府樓宇須致力達至比《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更佳的能源效益表現，某些類別樓宇的能源效益表現須比《守則》高出百分之五至十；及
- 新建政府樓宇須致力達至「卓越級」的室內空氣質素指標。

我期望政府的工作能起帶頭作用，鼓勵私人機構提升建築物的環保表現，共同建設綠色社會，並推動綠色經濟的發展。

### **清潔能源**

22. 國家能源局和特區政府自去年簽訂了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後，兩地能源企業已立刻開展工作，並取得實質進展。西氣東輸二線東段工程，包括向香港供氣的深港支線，已於今年 2 月動工，兩地能源企業亦正一同籌備在深圳合建液化天然氣站。兩項工程均預期在 2013 年竣工，為香港提供新的天然氣源，對減少燃煤發電和改善空氣質素大有幫助。

### **推動使用電動車輛**

23. 本年財政預算案內，推動綠色經濟的其中一項重要措施，是推動使用電動車輛。電動車輛不但有助改善環境，亦為一連串汽車相關行業帶來商機。財政司司長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宣佈延長豁免電動車輛的首次登記稅，為期五年，

直至 2014 年 3 月底。為早著先機，環境局已率先在預算案公布翌日(即二月二十六日)，簽署一項有關試行新一代電動車輛的諒解備忘錄，使香港成為繼日本後，首個試行最新型號電動車輛的亞洲地區。此外，政府亦會積極推廣於全港設立車輛電池充電設施，包括研究於政府多層停車場設立充電設施的可行性。我們亦會成立一個由財政司司長領導的督導委員會，就推廣全港使用電動車輛的策略和具體措施，作出建議，務求令香港能及早引入新型的電動車輛。

### 自然保育

24. 在自然保育方面，我們正積極落實在香港設立地質公園的建議，並期望可於年底前向國家申請成為地質公園。我們在具有重要生態價值的鳳園及塱原推行的管理協議試驗計劃，在保育和改善當地的生物多樣性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效，我們將延續該等項目。至於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我們將繼續與相關項目倡儀人商討以求盡快落實其計劃。此外，我們也希望於年內立法，實施海岸公園禁止商業捕魚的建議。除此以外，我們亦將於年內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把生物多樣性公約和其卡塔赫納生物安全議定書的適用性伸延至香港，以管制改性活生物體的跨境移運。

### 可持續發展

25. 環境局將繼續協助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推行有關可持續發展的工作和活動，以便委員會就為籌劃香港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提供意見，並會協助委員會推行教育及宣傳計劃，包括



學校及社區外展計劃等，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概念和原則。

26. 有鑑於社會近年對建築環境的質素和可持續性日益關注，委員會與環境局和發展局即將就構建優質和可持續建築環境的措施，進行新一輪的社會參與過程，並會就優化可持續的樓宇設計，包括樓宇間距，樓宇後退，及綠化率；在樓宇提供必要設施和環保及完善生活設施，與豁免計算總樓面面積；以及樓宇設計如何提高能源效益三個範疇，蒐集公眾的意見。委員會計劃在今年年中展開該社會參與過程，我們期盼社會各界持份者屆時積極參與和提供寶貴意見。

## **總結**

27. 主席，環境保護和保育生態資源的未來工作充滿挑戰。要進一步改善環境，我們不單要繼續落實有效的政策，亦需要引入適當法規，加強公眾教育，鼓勵社會參與。我期望在新的財政年度繼續得到議會的支持。主席，接下來歡迎各位議員就這部分的開支預算作出提問，我和常任秘書長等同事都很樂意回答大家的問題。

**環境保護署**

二零零九年三月